

# 河海大学水文水资源学院接收 2025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复试细则及时间安排

根据学校工作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 2025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复试细则及时间安排。

## 一、复试工作原则

1. 坚持“以德为先、全面衡量、严格标准、择优录取”的原则，切实提高接收工作选拔质量。
2. 进一步加强对接收推免生工作的领导与管理，科学设计，规范程序，维护接收工作的公平公正。

## 二、复试工作组织

为做好推免生复试工作，我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领导、组织、协调和管理，负责对学院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确保复试工作严格按照既定方案和程序进行，充分体现复试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保证复试质量。

## 三、复试要求

1. 参加我院复试的学生，需提供以下材料：
  - （1）《河海大学 2025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预报名系统打印）原件；
  - （2）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
  - （3）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4)如有外语水平证明(如 CET-4、CET-6、TOEFL、IELTS 等)、计算机水平证明,请提供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原件备查;

(5)如有校级及以上获奖证书和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等,请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

(6)申请直博生还需提供申请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有关领域内具有正高级职称专家亲笔签名的推荐书 2 份(格式模板请至报名系统下载);

(7)《河海大学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下载打印,手写签名)。

## 2. 材料提交方式

所有材料扫描电子版按顺序整合为一个 PDF 文档上传系统,命名方式:申请专业+申请人姓名+推免复试材料.pdf,同时将上述材料发送至 QQ 邮箱:94674406@qq.com。

请提交报名申请的同学于北京时间 9 月 23 日前登录报名系统查询审核状态,审核通过进入复试者请于北京时间 9 月 24 日 9 时前登录报名系统,确认参加的点击“确认参加”,确认不参加的点击“确认不参加”。

3. 申请学生所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如查出有不符事实的信息,取消其复试资格,并依照有关规定处理。

## 四、复试方式及考核内容

1. 复试考核工作采取网络远程面试的形式开展,主要考核学生的外语水平、专业素养及研究能力与综合素质。

**外语水平:**重点考查考生的外语基础、专业外语水平和

外语表达与沟通能力。

**专业素养及研究能力：**学术学位研究生重点考查考生所掌握的知识结构、从事科研的能力和潜力、创新精神和能力；专业学位研究生突出对专业知识的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加强对考生实践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等方面的考查。

**综合素质：**重点考查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心理健康、社会活动、诚信以及专业契合度等方面。

2. 复试成绩采取百分制。其中外语水平占 25% (X)，专业素养及研究能力占 55% (Y)，综合素质占 20% (Z)。复试成绩=X+Y+Z，复试成绩低于 60 分为复试不合格。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申请直博生参加学院学科专业考核。

4. 请考生准备口头汇报，汇报时长不超过 3 分钟，内容包括个人学习简历、科研成果及未来研究计划等。

## 五、复试时间安排

复试内容	复试时间
模拟测试	9月24日
复试	9月25日

各专业模拟测试、复试具体开始时间，以后续通知为准。

请需参加复试考生，认真阅读《河海大学水文水资源学院接收 2025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附件 3），并加 QQ 群：825886763。

## 六、其他

1. 学院对复试全程进行录音并录像。

2. 本细则中未提及事项按国家和学校相关文件规定执行。

3. 考生须认真阅读《河海大学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附件 1) 等有关规定, 签订《河海大学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2), 承诺所提交全部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实守信。对弄虚作假者, 不论何时, 一经查实, 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对所涉及的单位和人员按国家有关条例处理。

4. 水科学研究院、水资源高效利用与工程安全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水灾害防御全国重点实验室、长江保护与绿色发展研究院相关专业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复试细则参照本细则执行。

5. 复试属于国家级考试, 按照研究生招生考试相关保密管理规定, 任何人员和机构(学校授权除外)不得对复试过程录音、录像、拍照、截屏或者网络直播, 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否则将依据相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6.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许老师

联系电话: 025-83786614

电子邮箱: 94674406@qq.com

通信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 1 号河海大学水文水资源学院

(此页无正文)

附件：1. 河海大学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  
2. 河海大学诚信复试承诺书  
3. 河海大学水文水资源学院接收 2025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网络远程复试指南

水文水资源学院  
2024 年 9 月 20 日